

渤海汇金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渤海汇金睿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剩余财产分配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及《渤海汇金睿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约定，渤海汇金睿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已以通讯方式组织召开了渤海汇金睿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终止渤海汇金睿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会议决议自该日起生效，2022年12月21日为本基金最后运作日。

本基金自2022年12月22日起进入清算程序，清算期间为自2022年12月22日至2022年12月26日止。本基金管理人于2022年12月29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了《渤海汇金睿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清算报告》（以下简称“《清算报告》”），并于2022年12月30日刊登了《清算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清算报告》规定的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本基金将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份额的比例对剩余财产进行分配，本基金应分配剩余财产共计人民币 13,040,243.49 元。上述资金将于 2023年1月5日 自本基金托管账户划出，具体款项到账时间以各销售机构为准。

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s://www.bhhjamc.com>）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400-651-5988/400-651-1717）

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渤海汇金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月5日